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高端
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版)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首次网络公示内容及时限.....	1
2.2 公示方式.....	1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2
3.3 查阅情况.....	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7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4.3 宣传科普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8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8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8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8
6.2 公开方式.....	8
7 其他.....	9
8 附件.....	10

1 概述

2022年2月7日，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2年2月8日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2022年2月24日，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及环境影响评价情况。同期在新疆法制报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张贴公告。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本项目位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属于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本项目所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依法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1 首次网络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

本项目依法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示方式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http://zd.cj.cn/>）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开展项目相关内容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告，向公众告知项目建设情况。公示网址：<http://zd.cj.cn/newsInfo.html?newsPageTitle=%25E5%2585%25AC%25E7%25A4%>

[25BA%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bigcategory=&category=%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25E8%25AF%25A6%25E6%2583%2585&cid=79&newsId=3473&newsInfoURL=/zw/details&banner=0](http://zd.cj.cn/newsInfo.html?newsPageTitle=%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bigcategory=&category=%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25E8%25AF%25A6%25E6%2583%2585&cid=79&newsId=3473&newsInfoURL=/zw/details&banner=0)。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http://zd.cj.cn/>）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开展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告，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

<http://zd.cj.cn/newsInfo.html?newsPageTitle=%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bigcategory=&category=%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25E8%25AF%25A6%25E6%2583%2585&cid=79&newsId=3509&newsInfoURL=/zw/details&banner=0>。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2022-02-08 环境保护局

分享到：

2022年2月7日，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受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承担了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年产高端电子级多晶硅20万吨
建设地点：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内容：分两期建设年产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生产装置，每期建设规模均为10万吨，配套5万吨烧碱装置和5万吨三氯氢硅合成装置。项目由多晶硅生产装置、氯碱装置、配套建设的公用工程设施、辅助生产设施组成。

多晶硅生产装置主要包括：三氯氢硅合成、制氢、冷氢化（含渣浆处理/高沸裂解）、精馏（含歧化）、还原、还原水系统、尾气回收、尾气回收冷冻站、整理（含超纯水站）、废气处理、罐区；氯碱装置主要包括：一次盐水精制、离子膜电解、HCl合成及压缩、氯氢处理、原盐堆场、酸碱罐区等；配套建设的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主要包括：循环水站、空分制氮、冷冻站、中央控制室、高纯硅技术研发楼、机相间、脱盐水池、超纯水站、总变电所、装置变电所、污水处理站、消防泵站、消防水池、消防事故水池、原盐仓库、硅粉库、成品库、综合办公楼、食堂、倒班宿舍、停车场、备件库、危化品库、危废暂存库、盐泥堆场、机修厂房、机械加工厂房、全厂总图运输、全厂工艺及供热外管、全厂给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地中衡、门房等。

二、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众欣街2249号
联系人：后文杰
联系电话：18599336957
电子邮箱：397310821@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钱塘江路36号
联系人：赵慧坤
联系电话：0991-7987542
电子邮箱：39686670@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等形式对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评价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为公示有效时间，在此期间内公众可提出有关意见。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2月8日

友情链接

图1 项目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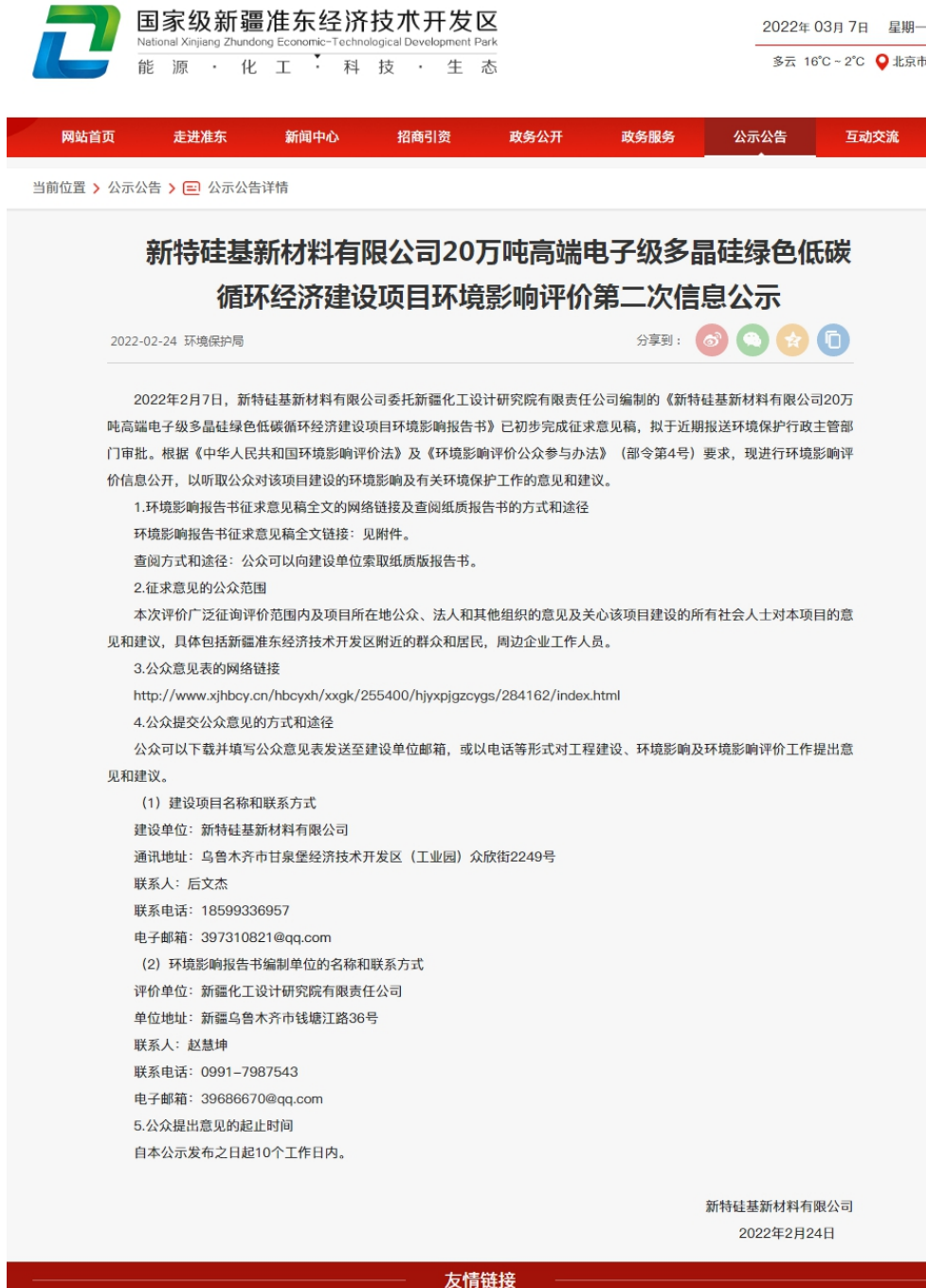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1日及2022年3月2日,在新疆法制报对项目的环评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及图4。



图3 本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暖新闻

寒夜救援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20万吨高端
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已初步完成征求意见稿,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请在10个工作日内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
<http://zd.tj.cn/newsInfo.html?newsPageTitle=%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A8&bigcategory=%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A8&cid=79&newsId=3509&newsInfoURL=/zw/details&banner=0>

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版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评价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等形式对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兵团分院
构建良好政治生态 改进司法作

本报乌鲁木齐讯(石榴云/新疆法制报记者 考仕伟)近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兵团分院召开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暨反腐败工作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总结视频会议。会议指出,兵团各级人民法院要不断强化对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强化政治监督和职能监督,巩固落实“八项规定”精神成果,保持反腐败政治定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锻造一支信得过、靠得住、不致腐、能放心的法院铁军。

会议强调,要坚持全面从严治政、从严治院、从严治吏,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坚决扛起“两个责任”,积极推动兵团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向前发展。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领导,坚持民主集中制,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筑牢思想根基,锻造忠诚干净担当干警队伍。要充当前兵团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力军,清醒地认识当前形势和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涵养良好政治生态,加强对下监督指导,严格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切实改进司法作风。要认真落实兵团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担起“两个维护”专责教育,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不断提升司法监督机制,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乌鲁木齐市检察院
“支持起诉+法律援助”机制
保障特殊群体合法权益

本报乌鲁木齐讯(石榴云/新疆法制报首席记者 考志勇 通讯员 梁某)2月28日,记者从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获悉,为切实保障公共利益,更好地发挥民事行政检察监督职能和法律援助作用,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联合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司法局共同出台《关于建立支持起诉和法律援助工作机制的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通过依法向特殊群体提供有效的法律援助,切实维护司法公正。

兵团公安
公布5起维护民警权益

本报乌鲁木齐讯(石榴云/新疆法制报首席记者 考志勇)2月21日,兵团公安局对外公布5起维护民警权益典型案例,以震慑侵犯民警合法权益违法行为,为增强的民警执法信心,有力维护安民警执法权威和尊严。5起案件均是阻碍民警执行职务案。2月26日,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垦区公安局青格乐派出所民警前往某小区处理李某醉酒酒后与小庄生口角,殴打保安的警情时,李某拒不配合民警的工作,对民警谩骂、推搡、拳打,五家渠公安局对李某作出行政拘留17日的处罚;2月16日,兵团第十三师哈密垦区公安局凉泉派出所民警前往某小区处理李某醉酒酒后与小庄生口角,殴打保安的警情时,李某拒不配合民警的工作,对民警谩骂、推搡、拳打,五家渠公安局对李某作出行政拘留17日的处罚;2月16日,兵团第十三师哈密垦区公安局凉泉派出所民警前往某小区处理李某醉酒酒后与小庄生口角,殴打保安的警情时,李某拒不配合民警的工作,对民警谩骂、推搡、拳打,五家渠公安局对李某作出行政拘留17日的处罚;2月16日,兵团第十三师哈密垦区公安局凉泉派出所民警前往某小区处理李某醉酒酒后与小庄生口角,殴打保安的警情时,李某拒不配合民警的工作,对民警谩骂、推搡、拳打,五家渠公安局对李某作出行政拘留17日的处罚;2月16日,兵团第十三师哈密垦区公安局凉泉派出所民警前往某小区处理李某醉酒酒后与小庄生口角,殴打保安的警情时,李某拒不配合民警的工作,对民警谩骂、推搡、拳打,五家渠公安局对李某作出行政拘留17日的处罚。

《规定》立足法律职业共同体原则,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协同配合,将劳动争议纠纷、社会保险纠纷、追索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因见义勇为产生的补偿、赔偿纠纷,进城务工人员、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受损的相关纠纷以及其他适合由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的情形,纳入支持起诉案件范围,切实保障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
《规定》进一步明确了支持起诉和法律援助的具体操作程序及检察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职责分工,就双方建立案件流转、常态化沟通协作等内容一并进行了具体规定。检察机关支持起诉,努力实现办案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此项支持起诉和法律援助工作机制的建立,也为今后支持起诉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孔某介绍,该院将立足检察职能,充分维护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继续以支持起诉为依归,把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做到司法便民利民,努力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多样化的司法需要,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走深走实。

一直以来,兵团公安机关把维护民警合法权益最大的尊重和爱护,持续推进维护民警合法权益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体系化建设。

其他公告
新疆法制报第6069期
2022年3月2日
公告咨询电话:2847778

图4 本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本项目位于新疆准东经济开发区五彩湾北部产业园区,属于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新疆准东经济开发区五彩湾北部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在工业园区管委会、周边村镇与政府机关依法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张贴公告。

张贴公告的方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截图见图 5。



图 5 本项目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3.3 查阅情况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公司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

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本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向调查区域内的群众科普并宣传环境保护相关知识及本项目相关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保护影响。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3 月 10 日开展拟报批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http://zd.cj.cn/>）上进行拟报批网络公示，公示网址：

<http://zd.cj.cn/newsInfo.html?newsPageTitle=%25E5%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bigcategory=&category=%25E5>

[%2585%25AC%25E7%25A4%25BA%25E5%2585%25AC%25E5%2591%258A%25E8%25AF%25A6%25E6%2583%2585&cid=79&newsId=3555&newsInfoURL=/z/w/details&banner=0。](#)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6。



图 6 项目拟报批网络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拟报批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7 其他

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版）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拟报批版）存档备查。

8 附件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高端电子级多晶硅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新特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3月8日